#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标的

为有效协同推进现有集团财务管控系统整体提升数字化建设，进一步夯实衢州市本级国有企业会计核算基础，提升财务信息质量，需要根据会计准则最新变化，精准部署会计科目与报表列报，开展必要的会计核算规范化操作培训。

鉴于目标任务专业性强，而采购人现有专业技术支撑力量不足，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专业力量协助完成，服务费用上限30万元。

二、服务内容

1.根据会计准则最新变化、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指导性意见及行业特性，修订《衢州市国资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完善国资体系会计科目与报表列报设置。

2.结合用友NCC系统操作培训，在服务期内适时开展新修订《衢州市国资公司会计核算办法》专题培训不少于4场次，每场次参加培训人员不超50人（不含），重点解读会计准则变化、会计科目与报表列报设置变化等相关内容。培训场地与费用由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与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商议确定。

3.在服务期内，安排专人协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会计科目与报表列报系统部署，涉及调整或增减内容部分，应做好新旧会计科目与报表列报对照检查，出具相关单位科目调整报告（含附注）。

4.新会计年度，按照新修订的《衢州市国资公司会计核算办法》进行全集团1+4+2+2的入账规范性指导、检查，并督促其规范入账。

三、完成期限

2022年1月31日前。

四、会计机构团队要求

成交供应商要切实履行响应文件承诺的事项，合理安排会计支撑团队力量，团队人员要相对固定，避免项目衔接上有出入。其中：

▲（1）项目负责人必须持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

（2）项目负责人需由会计工作领域里经验丰富、业务能力强、参与过大型企业财务审计项目的负责人或项目经理及以上人员担任；

（3）项目组成员需由具有审计、税务等从业经验、与企业沟通有经验、对中注会协会的新规有研究等相关人员，项目组成员不得少于5人。

五、会计机构支撑的工作要求

1.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新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业务支撑；

2.成交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的工作要求，合理安排人员跟进项目实施，人员需固定，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3.成交供应商有义务向采购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会计事项有欠合理之处进行指正修订；

4.成交供应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为甲方提供财务、税收、金融、证券、债券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提供咨询服务，帮助企业正确理解与运用。

5.项目实施过程中，有涉密事项，必须严格保密，违规则需追究法律责任。

6.会计机构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有下列行为：

a.不得将委托事项转委托给第三方；

b.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行为。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且项目组开始进场工作10个工作日内支付10%的预付款，按照项目进度分3次等额支付。

七、后续服务

与衢州市本级国有企业数字化建设项目（项目编号：QZCQ-2021-CG0024）的实施进度同步，至少配合采购人后续会计新政支撑一年。